

建商擅挖路蓋地下室「全屬違建」 住戶怒：回填恐樓塌

好房網News 2020-06-21 13:31 好房網 News 記者呂詠柔 / 綜合報導

新北市汐止區有戶社區，有住戶不滿建商在其中兩棟建築物間的道路下方，擅自開挖作為社區地下室使用。新北市政府表示，已要求開發商依規定恢復道路原狀，並依結構技師鑑定施工，以維護社區建築物安全；另外，工務局也要求建商須與住戶充分溝通後才能動工。

據了解，該社區為新台五路上的活力 Double，社區內的中庭屬國家道路，但開發商三圓建設竟在道路下方自行挖掘地下室，擬蓋游泳池等公設，且該建商還將該道路以容積移轉方式捐贈給市府。



位於汐止新台五路的活力 Double。圖 / 翻攝 Google Maps

社區兩棟建築物間計畫道路被建設公司做容積移轉。圖 / 新北市政府提供

在這些地下公設被認定是違建後，建商計畫將挖空的部分全數回填，但住戶表示，社區已請結構技師做專業評估，指出回填可能有房屋倒塌的風險，建議做結構補強。但建商卻在近日告知住戶，將舉行回填的說明會，讓住戶氣炸，直呼根本罔顧住戶的生命安全。

對此工務局表示，去年 6 月時就接獲民眾舉報，市府嚴正要求該建設公司，必須將道路下方被挖空部分回填，恢復道路使用，取消容積移轉獎勵，並呼籲建商善盡社會責任、顧及企業形象。

工務局進一步說明，該計畫道路補強鑑定，已由業者提送專業技師公會審查在案，且道路回填施工計畫書，也須經專業技師公會審查，完工後必須經專業技師公會確認才能使用。

最後工務局也強調，維護公共交通係建築法明定，要求三圓建設在充分和住戶說明溝通後，儘速將計畫道路恢復原狀還路於民。